小智慧大历史

以秦为核心的春秋战国谋略侦察

王开林 著

在历史的巨蚌中，唯有智慧是我们仍能取获的珍珠。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目　录

自序 1
第一章　跳出魔瓶 4
一、一代霸主雄才伟略 5
好买卖：用羊皮、戏班子换回国宝 5
该打的时候打，该摸的时候摸 10
二、治大国若烹小鲜 15
智者料事如神 15
变法不是变戏法 18
究竟是作法自毙，还是以身殉道 25
三、气吞万里如虎 32
阴谋与武力的博弈 32
血雨腥风的高潮 36
四、东方不亮西方亮 40
智者要忍受多少屈辱和磨难 40
一语惊醒梦中人 44
有恩报恩，有仇报仇 50
功成身退，大智大慧 55
第二章　智者为雄 60
一、一张嘴能胜过百万雄师 60
智者过招，胜负在毫厘之间 60
凭寸舌做投机政治的营生 64
二、龙兄虎弟闯九州 68
又是一对师出同门的冤家 68
捞世界比捞天鹅难一万倍 71

三寸不烂之舌就是全部本钱.....75
取相印如拾草芥.....79
骗你没商量.....83
捞到天鹅，死而无憾.....88
盖棺方能论短长.....92
三、翩翩浊世佳公子.....95
士为知己者死.....95
浊世的标杆式人物.....97
究竟是养凤凰，还是养锦鸡.....103
得人之力不如得人之心.....108
第三章 后宫春色.....123
一、说不尽的“荒唐事”.....124
害怕丑闻不是他们的职业精神.....124
二、吕不韦的风险投资.....130
经济头脑里藏有政治神经.....130
成也赵姬，败也赵姬.....133
三、帝王家丑遮不住.....139
“性福”离幸福有多远.....139
玩政治如玩火，玩火者多自焚.....144
“孝”是最后一块遮羞布.....147
第四章 利锷残阳.....151
一、死不瞑目的韩非.....151
良医猛药难对症.....151
英才缘何遭天妒.....160
二、虽千万人吾往矣.....166
刺客能否等同于侠客.....166
风萧萧兮易水寒.....173
改变历史的时间只有区区五分钟.....181
三、难酬蹈海亦英雄.....186

亡国竟成为了“群体性事件” 186
义不帝秦，难酬蹈海 189
第五章 骷髅塔上 194
一、贵为天子，富有天下 194
“朕即天子，天子即朕” 194
神仙也要人来做 199
二、防民之口甚于防川 203
三、东南有天子气 209
小算盘勾销了大帝国的命运 209
嗜血魔王，动物凶猛 218
第六章 帝国崩盘 223
一、李斯这厮 224
做定了皇家仓廪的硕鼠 224
一山不容二虎 228
逢君之恶，死有余辜 235
富贵误人多 238
二、赵高指鹿为马 241
鹿和马：地狱和人间的错位 241
二世而亡，始料不及 246
三、火烧阿房宫 251
“王侯将相宁有种乎” 251
肉身成魔，万劫不复 257
火烧阿房宫 263
尾声 268
后记 272

自序

大约十年前，我读到一则禅林小故事，内心受到不小的触动，印象则如同摩崖石刻一般留在心头。故事情节很简单：某男翻山过岭，结果被一头吊睛白额猛虎视为免费的午餐。他狂奔到悬崖下，伸手抓住一根枯藤，噌噌噌，攀爬上去，身子荡在半空中。饿虎在悬崖下面龇牙咧嘴，兜圈踱步，啸声令他心惊胆寒。然而祸不单行，他抬头仰望，大势不妙啊，一只老鼠正在上方用牙齿咬啮枯藤。这回真是死定了！正当他极端沮丧，精神快要崩溃时，他突然发现身边的荆丛中结着几颗鲜艳欲滴的刺莓。那一瞬间，虽然他置身绝境，却浑然忘怀了头顶脚下所有的危险，他伸手撷取熟稔的果实，脸上露出无忧无惧的笑容。故事到这儿就戛然而止了。你不用探询那位“虎口男”的结局，我所知道的是，他已经超越自我，获得新生。“勇者无惧，智者无忧”，一旦我们接近了这个境界，才会接触到智慧的衣香鬓影。

对于“智慧”的理解，大家很容易陷入两个误区：其一，认为它是攻取型的头号利器，能够帮助我们赢得功名权色。事实上，它只是爱国者导弹那样的防御型“武器”，与血和泪毫不沾边，它从不将人推向毁灭，而是将人引向新生；其二，认为它比世界顶级魔术师大卫·科波菲尔的本事更厉害，因为智慧早已被《三国演义》之类的小说夸大到神乎其神的地步，诸葛亮能够借到东风，大卫·科波菲尔却借不到。事实上，智慧只能观照内心，与外物的交集并不密切。

苏格拉底是公认的西方智慧的最高代表，他最贴心的教导只有五个字——“认识你自己”。老子是公认的东方智慧的最高代表，他最贴心的教导也只有一句话——“上善若水，水善利万物而不争”。耶稣和佛陀同样是最高智慧的代表，他们也都教导世人去悲悯众生，善待自我。西谚说：“人类一思考，上帝就发笑。”上帝为什么要发笑呢？因为人类的绝大多数思考都是只想获得不愿失去，只顾利益不避危害，与智慧相距九重天，毫无关联。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如果你一定要追问智慧有什么用处，那么它的用途只有一个，帮你找到一口名为“快乐”的甘泉，源源不绝地滋养你的心灵。它从不与欲望眉来眼去，也从不与权贵推杯换盏。

许多官场中人极力推崇的成功学——“厚黑学”，是伪智慧，因为它只有工具理性，毫无人文关怀，为达目的，不择手段，最终的结果只会害人又害己。许多职场中人极力推崇的成功法则——“丛林法则”，也与智慧没有任何血缘关系，因为它只有一套弱肉强食的竞争原理，博弈时只有单赢，没有双赢，更没有多赢，在胜负之间没有和局，如此冷血，毫无暖意，最终的结果无非是赢家通吃、输家被吃。智慧能使我们找到身心的快乐与和谐，找到人人都是赢家的感觉，“厚黑学”和“丛林法则”却将我们引入歧路，与和谐、快乐背道而驰。

最多就是最少，最少就是最多。人类最大的悲苦即源自于无休无止的折腾，情场如此，职场如此，官场如此，战场也如此。没有静气的人是不可能拥有智慧的，在昔如此，在今也如此。

世间有太多的兵法，有太多的阴谋诡计，去伤害和欺骗心地善良的人，与其说智慧是治病灵药，倒不如说它是解毒良剂。当你痛不欲生、苦不堪言时，智慧的适时拜访，那才是人生最尖峰最美妙的时刻。谁的敲门你都可以不应，但智慧的手指在你的脑门和心扉上轻轻一弹，那就是真正的福音。世间最可悲的人，是终生与智慧绝缘的人。世间最遗憾的人，是不幸与智慧失之交臂的人。

曾有一位朋友问我：“你推崇智慧，为什么要写这样一本书呢？在这本书里，计谋远远多于智慧，冷血大大盖过温情，这不是与你的初衷完全相背离吗？”他这话只说对了一半，却忽略了另一半。智慧确实是温润的，就如同清水一般，但在某种特殊的时候，清水也完全可能伤人杀人。把一位智者逼入死角，非要去伤人杀人而不可，那个时代肯定出了大问题大毛病，有时伤人杀人是为了自卫，有时则未必如此，可能是他们利令智昏，也可能是被青铜时代、黑铁时代诱发的人性之恶绑架了身心，控驭了理智。我的这本书确实展示了历史中最冷酷最阴暗的一面，充满了杀戮和竞夺，说是骷髅成塔，血泪成河，

一点也没夸张。但穿越苦难的隧道，洞烛历史和现实的真面目，正是那些追寻智慧的人必须具备的基本功。知黑守白才是真白，知苦得乐才是真乐，知恶行善才是真善。如果像驼鸟那样把脑袋埋入沙堆中，不去正视悲剧，不去反思悲剧，就无法避免悲剧的再度发生。

然而一事总有两面，我们也应该看到：在春秋战国那个大而又大的血肉酱缸中，毕竟还有百里奚那样的仁厚长者，还有延陵季子那样的信义之士，还有平原君那样珍重交情的朋友，还有虞卿那样义薄云天的君子，还有鲁仲连那样难酬蹈海的大丈夫，还有荆轲那样舍生取义的真英雄，还有侯嬴那样的服善之智，还有信陵君那样的改过之勇，人性中美好的一面就不曾完全缺失。智慧固然可贵，但唯有辅之以善良，才不会走火入魔。

让我们仔细打量一下帝王将相——那些世人眼中艳羡的大成功者吧，他们把整个世界折腾得铁血交飞，人命危浅，他们拥有三宫六院，妃嫔如云，他们收获了真正的快乐吗？他们得到了真正的幸福吗？他们甚至都没有享用到常人所拥有的自由和安全，至于“成功”，这个似乎毋庸置疑的亮点恰恰是最可疑的。我认为他们不仅没有成功，而且万劫不复地失败了。即便是秦始皇，他也没有成功。尽管他贵为天子，富有天下，建立了威武的王朝和庞大的帝国，统一了文字、车轨和度量衡，将生杀予夺之权集于一身，但智慧自始至终没有站在他这一边，只有邪恶与他同行。就算秦始皇通过那些狡诈的方士之手有幸求到了压根就不可能存在的长生不死药，他也是生活在愤怒的荆丛、恶意的沼泽和猜疑的牢笼之中，生活在自圈自设的极端恐怖的地狱之中，究竟有什么乐趣可言？

身心失和则人生不美，人与天地万物不睦则环境恶劣。智慧是向内寻求，而不是向外掠夺。无度的开发和永无餍足的贪婪将把蠢人快递到荒芜之境、凄凉之乡。一个人走出了历史巨幅的阴影，才能回返现实的开阔地，一旦对世间的种种不完美有足够的思想准备，有充分的抗击打能力，你就可以眺见无忧无惧的智慧之境了。

智慧可以很软，比水更软，也可以很硬，比钛合金更硬。千万别以为智者是怯懦的，他们的内心异常刚强，他们不会神经质，更不会神经病。

智慧原本是没有仇家的。但“厚黑学”和“丛林法则”都对它虎视眈眈，充满敌意，这种世仇关系，从来就没有媾和的机会，也不会有达成和解的任何可能。从古至今都是少数人拥有巨量的智慧，这与世间的贫富悬殊可能有得一比吧。

堪称时代翘楚的大智者都是温润和慈悲的，铁石心肠害人终害己。唯有人文精神和悲悯情怀才是合格的血清，它们能根治人的邪念，平衡人的贪心。这个世界并不完美，我们追求快乐和幸福有赖于身心健康，彼此懂得：怎样的鸿沟可以逾越？怎样的裂隙不可制造？

“万人丛中一握手，使我衣袖三年香。”我们与知己相握可以如此，与智慧相握也同样可以如此。

王开林

2010 年 3 月

第一章 跳出魔瓶

秦国受封于东周初年（公元前 770 年），相对于早在西周初年就已分封的齐、晋、楚、燕、鲁、吴、卫、宋等国而言，只能算是小字辈、后起之秀。但秦国天生就是要后来居上的。秦国的地盘为岐山以西，却并非现成的封疆，而是由秦襄公之子秦文公虎口夺食，从西戎那里强行夺取到手的。成于艰辛，才会格外珍惜，这也是它的好处。

真正奠定秦国基业的人当属秦穆公，他的文治武功彪炳史册。秦穆公之后二百多年，秦孝公慨然有经营天下之志，他不甘心做井底之蛙，而要从向东的扩张中找到乐趣和成就感。于是，他重用公孙鞅（即商鞅），变法图强。这一波培元固本的改革使秦国的国力有了质的飞跃，虽僻处西北，却从此有了泱泱大国的开阔气象。秦孝公之后，秦国成为列国之中最大的人才基地，真可谓“战将如云，谋臣如雨”。在秦人眼中，齐国、楚国、韩国、魏国、燕国、赵国合为一体，竟无异

于“六味地黄丸”，他们准备用这副良药来滋补自身的先天不足，治疗发育迟缓之类的病症。

一、一代霸主雄才伟略

好买卖：用羊皮、戏班子换回国宝

春秋时期，秦国的领土为陕西中部和甘肃东南端，其地理位置着实有些尴尬，西面、北面有剽悍难驯的犬戎，西南是尚未开化的巴、蜀，东面有虎视眈眈的晋国，所幸南面是黄河天堑，不太容易遭到楚国的侵袭。秦国地瘠民穷，资源有限，自身的发展余地非常狭小，因此它只有不断向四周扩张以寻求出路。秦国士兵能征善战，是出了名的狠角色，《诗经·秦风·无衣》中就有“修我戈矛，与子同仇”的壮句，足见其国民尚武成风。

边鄙小邦的秦国要开疆拓土，谈何容易！若不先在政治上痛下一番励精图治的工夫，就很难有所作为。此外，秦国还需要耐心等候外部的契机，自身不乱以待他国之乱，乱中才有好处可争，乱中才有利益可得。秦文公之后是秦宁公。秦宁公之后是秦武公，此公别无作为，却开了一个恶例，他死后以活人殉葬，不是一人两人，而是六十六人。秦武公之后是秦德公，他建都于雍（今陕西凤翔东南）。秦德公之后是秦宣公。秦宣公之后是秦成公。这些人基本上只能守成，而且在位的时间均很短暂。秦宣公之后是秦穆公，一台戏久无高潮，唱到这里，也该出彩了。真正奠定秦国基业的人当属这位秦穆公，他的文治武功彪炳史册。

秦穆公姓嬴名任好，是秦成公的弟弟，在很长一段时间内，秦国一直沿袭着商朝早期兄终弟及（哥哥死了便由弟弟继位）的规矩，而不是商朝晚期以后渐已通行的立嫡长子（正妻所生的长子）的制度，可见古风犹存。

诸侯之间通婚是再正常再普遍不过的事情。秦穆公娶了晋献公姬诡诸的女儿为妻，这一政治联姻显然有利有弊，利的是裙带外交可导致睦邻友好，弊的是女人多半爱回娘家，距离越近，回娘家越勤，如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果她胳膊肘外拐，就会时不时地给身为国王的丈夫弄出大伤脑筋的难题来。

秦穆公之所以能成为秦国列王之中最显赫的角色，是因为他在人才眼光、外交手腕和军事才能这三个方面均有过人之处，虽然他一意孤行，打了一场得不偿失的殽之战，死后又以“三良”为殉，留下两处明显的败笔，但他确属有为之君，这一点没人能够否认。

百里奚原是虞国的大夫，虞国是小国，虞君是昏君。宫之奇曾劝阻虞君不要卖路给晋国，去消灭辅车相依的邻邦虢国，以免唇亡齿寒（这个成语就来源于此），可是虞君贪图蝇头小利（不过是几块玉珮而已），而且利令智昏，不肯听信忠言。结局果然不出宫之奇所料，晋国军队借虞国的路灭掉了虢国之后，一个闪电式的回马枪，用现在的话说，“一个华丽的转身”，虞君便束手就擒，成了捐弃宗庙的俘虏，百里奚身为虞国大夫，也沦为阶下囚。这时，恰巧碰上晋献公办喜事——将女儿嫁给秦穆公为妻，百里奚顺理成章地做了陪嫁的仆臣。百里奚是个有身份爱体面的人，哪肯忍受这种屈辱？他从秦国逃到宛地，不幸被楚国的边防武警逮个正着。百里奚干一行精一行，他在楚国为人牧牛，饲养有方，他经手的牛无不膘壮，连楚王都亲聆过他的养牛之道：“时其食，恤其力，心与牛而为一。”意思是：按时喂食，不轻用其力，自己的想法与牛的想法保持一致。楚王欣赏百里奚的养牛经，却嫌他衰朽老迈，不肯重用他。

对百里奚的贤良方正，秦穆公早有耳闻，深信这位老人是个不可多得的治国天才，他忖度，拿重金去赎回百里奚，楚国必定哄抬物价，奇货可居，不肯将这件国宝轻易脱手。于是，秦国与楚国交涉时，秦穆公只轻描淡写地问道：

“听说我有位仆臣落在你们手中，我愿用五张公羊皮将他赎回，不知你们是否同意？”

很显然，以物易人，五张公羊皮不算贵，但楚国边防军司令掂量了一下，这个价码可以接受，毕竟百里奚只是个白发苍苍的糟老头，有人肯出价，就算不错了。于是，双方拍板成交。百里奚一到秦国，

秦穆公便换上新衣新鞋，兴冲冲、乐颠颠地去接见这位传奇人物，但他看到的是一位古稀高龄的老翁，由于旅途疲惫，竟接连打了三个哈欠。秦穆公难掩失望之情，他问道：

“老人家多大年纪了呀？”

“才七十岁。”百里奚察言观色，对秦穆公的困惑洞若观火。

“唉，相见恨晚啊！”秦穆公叹了口气。

“主公请我来，如果是派遣我上山打老虎，我承认自己确实年老体衰；如果是商量国家大事，我可比姜太公初见周文王时小了十多岁。”百里奚的自信溢于言表。

秦穆公觉得百里奚言之有理，立刻下令解除他的奴籍，并且在宫中盛装接见，与他分庭抗礼，共商国是。按理说，倔老头受到如此之高的礼遇，该当感恩戴德，立马宣誓：“愿为明君粉身碎骨，肝脑涂地；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可是百里奚对秦穆公到底有几分诚意还不是很摸底，也没有多大的把握，他决定采取欲扬先抑、欲擒故纵的惯招，故意佯装不识抬举，竟将他那雪峰一样的脑袋瓜摇得像拨浪鼓似的，险些脱了臼。

“我是亡国之臣，既不敢言智，也不敢言勇，主公不惜屈尊枉驾来向我垂询，只怕我卑之无甚高论，会让主公失望！”

“当初，虞君闭目塞听，不肯重用您，不肯信任您，所以亡了国，您千万别内疚，那不是您的错。”

穆公竭力打消百里奚的疑虑，再三向老头子请教治国安邦的大计。百里奚看出秦穆公确实心诚，这才放开唇舌，与他侃侃而谈，一连谈了三天。百里奚将自己多年积累的智谋倾囊倒箧，悉数呈献，毫无保留，直听得秦穆公这位边鄙小邦的君主两眼放光，双耳流油，大有相见恨晚之意。秦穆公用人不疑，他当机立断，将国政委托给百里奚去全权打理。从此以后，这位智慧满满的倔老头被众人昵称为“五羖大夫”，堪比当年渭水之滨遇文王的姜太公，同样是大器晚成的贤士。

聪明的君主心明眼亮，人才是一根黄金链条，一位人才至少能牵引出另一位人才，于是环环相扣，人才的良性配置即可顺利达成。正

如鲍叔牙向齐桓公极力推荐管仲那样，百里奚也向秦穆公极力推荐蹇叔：

“主公，不瞒您说，微臣的才智远远比不上微臣的朋友蹇叔，可是蹇叔的贤良别人并不清楚。微臣游历齐国时曾经潦倒不堪，向当地人讨口残汤剩饭都要看尽脸色，是蹇叔盛情收留了微臣。微臣想去投奔齐王，蹇叔加以劝阻，结果微臣得以幸免于齐国的内乱。随后，微臣去了大周，大周的王子颓喜欢壮实的公牛，微臣投其所好，以养牛的学问去试试运气，等王子颓想任用微臣时，蹇叔又加以劝阻，微臣赶紧脱身，得以幸免于王子颓犯上作乱的牵连，再次保住了性命。后来，微臣打算去侍奉虞君，蹇叔认为这是个错误的决定，仍然加以劝阻，微臣也知道虞君器量窄狭，目光短浅，不可能重用微臣，但微臣私心里贪图俸禄和爵位，于是滞留下来。结果如何？晋国灭了虞国，这是近年发生的事情，大王您是知道的。微臣两次听从蹇叔的忠告，得以幸免于难；一次自作主张，就遭受了虞君的亡国之祸。微臣因此知道蹇叔非常贤明。”

百里奚对蹇叔赞不绝口，听他这么一夸，秦穆公二话不说，立刻派人用重金厚礼去聘请蹇叔，任命他为上大夫。人之相知，贵在知心。古代君臣之间能这么知心，这么言听计从，也可算是莫逆之交了。

在百里奚和蹇叔之外，秦穆公赚取由余，更可以称得上眼明手快。由余的祖先是晋国人，后来避难逃到犬戎，他是一位见识不凡的智者。戎王听说秦穆公修明政治，更新国策，对于敌方的这种神速进步，他十分警惕，于是派遣由余去秦国窥探虚实。由余的来意昭然若揭，秦穆公也不打马虎眼，干脆翻晒家底，美美气气地显摆和炫耀一番。他叫人领着由余去参观秦国宏伟壮丽的宫室和堆积如山的粮秣，原以为由余会被镇得两眼一愣一愣的，哪知由余对秦穆公的成就不以为然。由余话里藏针语中夹刺地说：

“这些活计要是全交由野鬼去做，可算是劳神；若全交由庶民来干，老百姓可就苦不堪言了。”

由余的话除了揶揄、讽刺还含有调侃的意味，秦穆公听了，莫名其妙，他问道：

“中国以诗、书、礼、乐、法度作为政治的根本，尚且时常遭逢祸乱，当今戎夷不用这套规矩，如何治国？岂不是荆棘丛中捉刺猬，无从下手吗？”

“诗、书、礼、乐、法度这些东西正是祸乱的根源。空前绝后的圣人黄帝制订礼、乐、法度，凡事以身作则，也仅仅获得微不足道的治绩。到了后世，君主日益骄奢淫逸，只知滥用法度的威严，督责臣民做成这样那样的工夫，臣民劳苦不堪，便认定君主不仁不义，口头是一套，心头又是一套，于是上下猜疑，相互争斗，彼此怨恨，因而篡位弑君的政变频繁发生，甚至时常造成宗庙倾覆的惨祸。这些都是因为诗、书、礼、乐、法度毫无实用价值造成的。戎夷却没这么多条条框框，君主拿出诚意对待臣民，臣民怀抱忠信报效君主，一国的机能就如同一身的机能，也不知各个器官究竟是如何协调配合的，无为而无不为，这才真叫圣人之治啊！”

这席话，秦穆公闻所未闻，直听得茅塞顿开，背上却冷汗直冒。他不禁忧心忡忡，“敌国有圣人，事事须留神”，这个道理他不可能不懂。西戎有由余这样的贤臣，秦国绝不会有安生日子好过。于是，穆公决定刨挖戎王的墙脚，用计将由余“争取”过来，为秦国所用。他先是给戎王送去一套女乐（戏班子），然后，强留由余在秦国逗留了一段时间。由余归国后，眼见戎王整天沉溺于淫乐美色之中难以自拔，荒废朝政，疏远贤人，已变成个不折不扣的花花太岁，于是一谏再谏，弄得戎王耳朵都起了茧，既闹心又烦心。秦穆公估摸着火候已到，立马使出反间计，派细作去西戎放风，宣称由余心里只装着秦国。“谣言止于智者”，这话是没错，可戎王并非智者，哪肯再信赖由余这位外籍人士（别忘了，由余是晋国人）？

故事的结局十分圆满，由余弃暗投明，跟戎王闹翻了脸，成为秦穆公的大臣，西戎的虚实他了如指掌，一个人就抵得上一支强大的军

队。三年后，秦穆公以由余为军师，大举讨伐戎王，扫灭北方十二国，开辟千里疆域，从此称雄西陲。

秦穆公无疑是政治集市上精明的“生意人”，他用五张羊皮就换回了国宝级的贤才百里奚，他用一个戏班子就换回了另一位国宝级的贤才由余。他更精明的地方是，捂着这两件“宝物”，并不去登诸候的“富豪榜”，当他装穷时，国力已大大地增强。

该打的时候打，该摸的时候摸

秦穆公不仅政治手段高明，人才眼光独到，外交手腕也十分灵活，该打的时候打，该摸的时候摸，大棒加胡萝卜，征服加绥靖，一手硬一手软，从未弄错过火候。他不仅摆平了邻国的国君，也摆平了天下的口舌，可他保持清醒，收敛住自己称霸的野心，把更好的机会留给了后人。

晋献公死后，大臣里克连杀献公宠妃骊姬所生的两个儿子——奚齐和卓子，还杀死晋献公的托孤之臣荀息，酿成内乱。这时，晋献公的儿子姬夷吾派人向他的姐夫、秦穆公嬴任好求援，希望能借助姐夫的军事力量入主晋国。他许诺：事成之后，甘愿割让河西八城给秦国作为谢礼。这是一大片肥田沃土，而且得到它就等于得到了一个向东方扩张的军事基地，秦穆公没有道理拒绝这样的厚礼。何况秦穆公替晋国纾除国难，确立继承人，这也是一桩能产生国际影响的大功业，他何乐而不为？于是，秦穆公派遣大臣百里奚统兵护送姬夷吾入主晋国。

姬夷吾称心如愿，成为了晋国的君主（即晋惠公）。这小子说变脸就变脸，说赖账就赖账，他过河拆桥，上楼抽梯，许诺等于放屁。秦晋之好可结也可解，亲戚归亲戚，利益归利益，岂容混淆，岂容儿戏？

三年后，晋国遭遇大面积饥荒，来向秦国请求粮食支援。有人劝秦穆公坐视不理，坐观其敝，晋国军民饿着肚皮，这正是秦国兴兵讨伐的大好时机，谁叫晋惠公那小子当初食言自肥、背信弃义呢？但也有宅心仁厚的大臣劝秦穆公沿用国际惯例，赈救邻邦的饥荒。秦穆公

左思右想，拿不定主意，他赶紧召见百里奚，与老头子商量。百里奚点拨道：

“当初，是姬夷吾得罪了大王，晋国的老百姓有什么罪过呢？”

这就是说，要粮借粮，两国国君虽然结怨，可别把老百姓给扯进来陪着遭罪。秦穆公从善如流，那一年，晋国有惊无险地度过了饥荒。

大家都是望天收，谁都难免会有个三荒两歉。两年后，轮到秦国这边闹饥馑，也向晋国请求粮食支援。按理说，投之以桃，报之以李，以恩报恩，以德报德，晋国应该闻风而动，毫不迟疑。可是晋惠公听信谋臣的诡计，不仅一粒粮食不给，还乘人之危，兴兵犯境。秦军与晋军在韩原大动干戈，秦军不利，秦穆公受了箭伤，被晋军团团包围。危急关头，突然从秦军阵中杀出三百名敢死队员，仿佛从天而降，他们勇冠三军，所向披靡，不仅成功地解救了秦穆公，还顺便活捉了晋惠公。你道这些以一当百的勇士从何而至？莫非是天兵天将？

故事还得从头说起，秦穆公有一匹心爱的骏马，曾被一伙岐山下的游民偷去宰杀。偷宰君王的爱马，在秦国这可是头等重罪，那些吃客全被逮捕归案，司法部门决定依法严惩。秦穆公听说此事后，心肠一软，决定网开三面。

“君子不因畜生而害人。寡人听说，吃了骏马肉，要是不饮酒会伤身子骨。”

穆公不仅赦免了这些嘴馋的家伙，还恩赐好酒给他们消化马肉，那些盗马贼自然是感恩戴德，铭记于心。万万没料想到吧，当年那三百个馋痨鬼居然成了眼下的敢死队员！当时秦穆公心存一念之仁，回报竟如此丰厚，在危急关头，正是当年他赦免的三百名盗马贼杀入重围，将他成功救出。君王施舍的小恩小惠尚且有这么大的好处，大恩大德那还用多说吗？

晋惠公的所作所为太不像话，这回秦穆公怒火焚心，他当廷放出狠话来：

“等到祭祀那天，我要用姬夷吾做祭品，敬奉上帝！”

秦国将这个消息迅速发布出去，周天子闻讯，大惊失色，他焦急地说：

“晋君与我同根同姓，我不可见死不救！”

周天子出面恳请秦穆公放晋惠公一条生路，这个面子给得不小了。秦穆公的妻子是晋惠公的姐姐，她自然更焦急，竟穿着丧服，赤着双脚，披散着一头青丝，满脸泪痕，来哀求丈夫暂息雷霆之怒。秦穆公原意就是要追求震撼视听、威慑敌国的效果，现在效果已比预计的更齐全，于是他见好就收，大度为怀，不仅释放晋惠公，还安排他住进五星级宾馆，享受最高等级的伙食待遇。等他吃饱喝足按摩之后，秦穆公便与这只惊弓之鸟订立盟约。经过一番生死边缘的折腾，晋惠公惊魂甫定，老实巴交，回国之后，他赶紧将河西八城乖乖地献上，还派太子姬圉来秦国做人质。秦穆公也摆出高姿态，将爱女怀嬴嫁给姬圉为妻，再结秦晋之好。有其父必有其子，姬圉是个权力狂，他得知父亲晋惠公重病的消息后，生怕有谁会抢在他之前继承王位，竟不惜违背盟约，一个人不吭不吱地溜回晋国，只等晋惠公咽下最后一口悠悠之气，他就顺理成章地当上国君。秦穆公心高气傲，哪受得了这个不守规矩的女婿与自己平起平坐？一怒之下，他从楚国迎回自己的小舅子重耳（晋惠公之兄），将苦守空房的姬圉之妻怀嬴转手许配给了后者，大有好女终要嫁贤夫的意思。秦穆公开除一个旧女婿，又接纳一个新女婿，他丝毫不折本，女儿的幸福更是包赚不赔。这回的“秦晋之好”竟是乱伦，秦穆公也顾不得那么多了。重耳知书明礼，早在漂泊齐国时，齐桓公已经许配姜氏宗族之女做他的妻子，出于政治上的计虑，为了权力赶紧到手，眼下他毅然迎娶昔日的侄媳怀嬴为妻，连乱伦的丑剧也不惜上演一回。由此可见，春秋时期的“礼”，口头上大家讲得唾沫飞溅，实际则是利益驱动高于一切。但这次政治联姻丝毫无损于晋文公重耳史上明君的形象，他成为“春秋五霸”之一，也是实至名归。

秦穆公三次确立晋国的国君（两定惠公，一定文公），在当时可谓声威赫赫，秦国的国际地位因此直线攀升，在国际事务中的发言权

越来越大。秦穆公虽是实际上的霸主，周天子也曾派召公携金鼓向秦穆公道贺，承认秦国是西方霸主，但秦穆公对外并不称霸，这是他相当精明的地方，秦国的元阳有限，还经不起大撒把式的躁动和折腾，还须长期养精蓄锐，多积攒一点静气和实力。成大事者必养足静气，成大事者必具备实力，这话没错。

秦穆公是位高寿的君王，他的几个小舅子都比他死得早。晋文公去世没多久，秦穆公决定袭击晋国。讨乱和伐丧，这是春秋战国时的战争特色之一。百里奚和蹇叔二人用哭军的方式也未能谏阻住秦穆公。结果秦军在殽地（今河南三门峡东南）被晋襄公（晋文公重耳之子）的哀兵打得一败涂地，主将孟明视等三人被俘。

所幸秦穆公当年的深谋远虑终于有了回报，他把姬圉的老婆怀嬴嫁给晋文公可没白嫁，关键时刻她果然出面为娘家谋利益。怀嬴身为母后，对儿子晋襄公说：

“你外公对这三个败军之将已经恨之入骨，你就做个顺水人情，放他们回去，让你外公亲手烹掉他们，以泄心头之恨，这也正是我们晋国乐意看到的结果。”

晋襄公少不更事，根本没算清其中的利害得失，竟然听信太后的话，放虎归山。三位秦将回国后，秦穆公穿着素服去郊外迎接，他大声哭道：

“寡人不听百里奚和蹇叔的忠告，让三位将军担惊受辱了，三位将军有什么罪过呢？从今以后，你们只需全心全意为雪耻做好准备，不要懈怠。”

三年后，孟明视率领秦军卷土重来，大胜而归。值得称道的不是这场胜利，而是秦穆公为祭奠殽之战中阵亡的士兵发表的那篇誓词：

“嗟，士卒！听无哗，余誓告汝。古之人谋黄发番番，则无所过。”

翻译成今天的白话文，这句誓词的意思是：哎，士兵们，听着不要吱声，我决心告诫你们。古人总向高龄智者寻求忠告，就不会犯什么致命的过错。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